

2018 年度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
理局东城分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四部分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8 年 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款):

1、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项)

2、消费者权益保护 (项)

3、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项)

第一部分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主要负责本行政区内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监督管理市场秩序;负责本行政区内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监督管理计量工作、统一管理本标准化工作及检验检测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内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本行政区内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依据职责对相关知识产权实施保护以及根据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授权,依法组织对本行政区域内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8 年度决算单位构成为预算单位 1 户,其为:政府机关 1 户(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本级)。

第二部分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部 门 :		1	2	栏 次		1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92.00	61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92.00	558.93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492.00	616.56	本年支出合计	54	492.00	558.9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2,305.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363.05
	28				57		
总计	29	492.00	2,921.98	总计	58	492.00	2,92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6.56	616.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6.56	616.56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616.56	616.56					
2011504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124.56	124.56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0.00	10.00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482.00	48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部门：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8.93		558.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8.93		558.93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558.93		558.93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93		1.93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557.00		55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 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1	2	3	4	5	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2.00	61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92.00	492.00		558.93	558.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492.00	616.56	本年支出合计	55	492.00	492.00		558.93	558.93	
	25				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2,305.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2,363.05	2,363.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2,305.42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9						
	29				60						
总计	30	492.00	2,921.98	总计	61	492.00	492.00		2,921.98	2,92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58.93		558.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8.93		558.93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558.93		558.93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93		1.93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557.00		55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栏 次	1	2	3
人员 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0.00		
		基本工资	0.00		
		津贴补贴	0.00		
		奖金	0.00		
		伙食补助费	0.00		
		绩效工资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职业年金缴费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医疗费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离休费	0.00		
		退休费	0.00		
		退职（役）费	0.00		
		抚恤金	0.00		
		生活补助	0.00		
		救济费	0.00		
		医疗费补助	0.00		
		助学金	0.00		
		奖励金	0.0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 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办公费	0.00		
		印刷费	0.00		
		咨询费	0.00		
		手续费	0.00		
		水费	0.00		
		电费	0.00		
		邮电费	0.00		
		取暖费	0.00		
		物业管理费	0.00		
		差旅费	0.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维修（护）费	0.00		
		租赁费	0.00		
		会议费	0.00		
		培训费	0.00		
		公务接待费	0.00		
		专用材料费	0.00		
		被装购置费	0.00		
		专用燃料费	0.00		
		劳务费	0.00		
		委托业务费	0.00		
		工会经费	0.00		
		福利费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其他交通费用	0.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大型修缮	0.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物资储备	0.00		
		土地补偿	0.00		
		安置补助	0.0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拆迁补偿	0.0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无形资产购置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资本金注入	0.0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费用补贴	0.00		
		利息补贴	0.00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其他支出	0.00		
		赠与	0.0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其他支出	0.00		
		公用经费支出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栏无数据。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8年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反映本部门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和使用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实际支出数（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18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单位名称	项			目	支出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合计		558.93	558.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8.93	558.93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558.93	558.93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1.93	1.93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1506			东城区消费者协会经费		1.93	1.93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实务支出		557.00	557.00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1599			工商管理经费		374.81	374.81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1599			市场秩序整治经费		102.05	102.05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1599			东城区私营个体经济协会活动经费		5.14	5.14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1599			建国门工商所房租经费		75.00	75.0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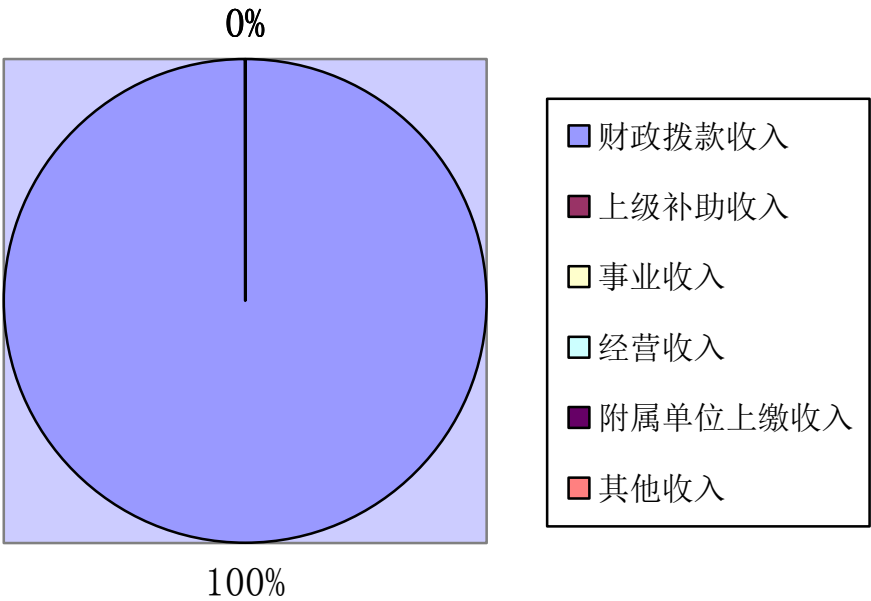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是北京市垂直管理单位，资金主要由北京市财政局进行保障，东城区安排的资金主要是与本部门行使属地职责相关的部分项目经费，因此有部分“2018 年部门决算表”为空表，由北京市财政局安排的资金将按照北京市市级部门决算公开的要求进行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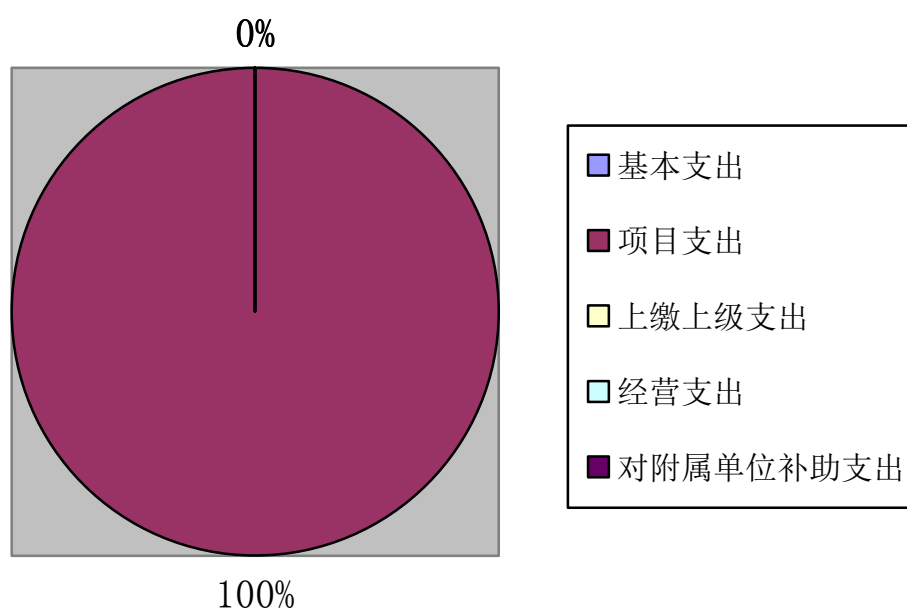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2921.9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16.56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305.42 万元。

在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616.5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5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项目支出 558.9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2018 年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363.0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8.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8.9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2018 年度决算 558.93 万元，

比 2018 年年初预算增加 66.93 万元，增长 13.6%。其中：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消费者权益保护”(项)，2018 年度决算 1.93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增加 0.93 万元，增长 93%。主要原因：2018 年消费者保护工作在利用互联网、视频、纸媒体等多渠道、多领域披露辖区重点消费问题的同时，通过召开东城区市场消费环境状况发布会、开展“品质消费社区行”系列消费教育引导和消费体验活动等多种形式，全面推动构建放心消费宣传网络和消费维权治理体系。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2018 年度决算 557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增加 75 万元，增长 15.56%。主要原因：2018 年度为进一步优化东城区营商环境，提高服务水平，全力保障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同时立足工商部门监管职责，全面深化“开墙打洞”经营反弹治理工作，积极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和电动车等专项整治，做好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工作，推进首都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进一步整治费用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四、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 万元。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0 万元。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28.73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 辆，0 万元；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

九、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总额 0 万元，支出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 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原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对 2018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1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6.67%，涉及金额 124.56 万元。评价结果：2018 年新开办企业登记刻章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8.50 分，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良好”。

二、2018 年新开办企业登记刻章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述

1、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聚焦企业关切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的通知》（国办发〔2018〕104 号）中“持续提升审批服务质量，提高办事效率”，及《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北京市公安局 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高企业开办效率的通知》（京工商发〔2018〕9 号）中“公安部门加大和工商部门网上数据交换力度，完善公章刻制即时自动备案机制。对新开办企业免费发放印章”等规定，本部门实施 2018 年度新开办企业登记刻章补助经费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2）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本部门是项目的具体承担单位，主要承担依法管理本辖区内各类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登记注册工作;审定、批准、颁发分管范围内有关证照并实行监督管理;承办企业改组改制的登记工作等职能。登记科和财务科是项目的具体实施科室，其中，登记科主要负责对新开办企业进行材料审核、与刻章企业签订服务合作意向书以及公章的交付登记等工作；财务科负责审核企业提交的经费申请材料、拨付相关补助经费等工作。

(3) 项目主要内容

2018 年度，项目主要内容对 2018 年 3 月 26 日 (含) 以后的东城区新开办企业进行刻章费用补助。

2、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项目市级转移支付资金 124.56 万元 ,并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下达预算指标通知，项目年度实际到位金额为 124.56 万元。 相关经费于 2019 年 2 月 2 日前支出，支出金额合计 117.68 万元，执行率为 94.5%。项目经费支出主要用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 (含) 以后的东城区新开办企业刻章费用补助。

项目经费执行进度滞后的主要原因为：根据京工商发〔2018〕9 号文附件《提高企业开办效率各部门职责分工表》中第六项的规定，对新开办企业免费发放印章的主责部门为各区政府，配合部门为各区财政局，本部门并不负责该项目

的落实工作。区政府一直没有明确授权本部门落实此事，因此本部门一直未敢启用该笔经费，但项目一直按期推进，由刻章企业先行垫付。

3、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为：完善公章刻制即时自动备案机制。对东城区 2018 年新开办企业免费发放印章，以进一步提高刻制印章效率。

具体绩效指标如表 2 所示。

表 2：项目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及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对东城区 2018 年新开办企业免费发放印章	按实际新开办企业户数
	产出质量指标	补助企业符合补助经费使用要求	符合补助要求
	产出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产出成本指标	按刻章费用执行	400 元/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提高企业开办效率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注：该绩效指标表为本部门后补。

(二)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评价组织机构情况

为保障本部门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本部门成立由财务科牵头，登记科协作的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绩效评价要求，本部门选择“新开办企业登记刻章补助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2、绩效评价目的

为落实“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要求，贯彻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精神，根据 578 号文、447 号文和 82 号文等绩效评价相关文件要求，对项目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实现情况等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以期通过本次评价，发现预算绩效管理、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寻求整改措施，提升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促进本部门预算资金分配的规范化、资源配置的合理化，从而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绩效评价实施情况

(1) 明确评价重点

本部门结合区财政局关于开展绩效评价总体要求，以及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际情况，确定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思路，明确评价重点。

(2) 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部门按照区财政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要求，收集项目决策、管理、绩效等方面的资料，在全面审核分析资料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开展评价

各科室有机配合，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职责分工，准备相关资料，统计绩效数据。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客观、科学，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咨询、资料审查，在第三方机构辅导的基础上，按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出具评价结论。

(4) 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结合前期项目资料梳理、分析及评价打分情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审核修改定稿后提交区财政局。

(三) 绩效评价分析

1、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1) 目标明确、合理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旨在通过对东城区新开办企业刻章费用进行补助，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营商环境改革决策精神，及市委、市政府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提高企业开办效率的相关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合理。

(2) 目标细化、量化程度分析

项目设置了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并从产出数量、质量、

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分解、细化了相关绩效指标，相关指标对拟补助的企业数量、补助的标准、计划完成时间、企业满意度等进行了明确，目标细化、量化程度较高。

评价认为，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目标和指标设置的准确性和量化程度较高。但由于项目相关目标及指标为后补，项目前期申报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3、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主要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聚焦企业关切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的通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北京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高企业开办效率的通知》等相关政策文件精神设立，区财政局追加批复项目预算。但由于该项目确定时间较晚，项目主要依据市局相关要求开展，本部门前期未填报相关申报材料，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和立项资料完整性需进一步加强。

(2) 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分析

(a) 项目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分析

2018 年度项目市级转移支付资金 124.56 万元，区财政通过《关于下达预算指标通知》(东财预指〔2018〕第 84 号)批复本部门项目预算，并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拨付项目资金

至本部门，项目年度实际到位金额为 124.56 万元，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截至 2019 年 2 月 2 日，项目实际执行 117.6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5%。由于项目确定较晚，需要对参与项目的 53 家刻章企业的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统计核验，要求其制作服务明细和开具发票，故相关经费于 2019 年支出。

(b)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主要按照《东城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此外，本部门制定了《东城工商分局综合财务管理规定》、《东城工商分局重大财务事项审批管理规定》、《东城工商分局资金支付管理办法(暂行)》、《东城工商分局报销凭证管理规定》、《东城工商分局经济合同管理规定》、《东城工商分局公务卡管理办法》等制度，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

(3) 项目组织及管理情况分析

(a)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由本部门负责管理，财务科、登记科负责项目各项工作的具体实施，登记科主要负责对新开办企业进行材料审核、与刻章企业签订服务合作意向书以及公章的交付登记等工作；财务科负责审核企业提交的经费申请材料、拨付相关补助经费等工作。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建设较健全，职责分工较明确。

(b)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为了规范项目执行流程，提高项目过程管理有效性，本部门制定了《东城区企业印章刻制服务合作意向书(试行)》，并以此为依据确保相关刻章企业的服务水平。但评价发现，项目缺少针对性的管理制度或办法，不利于有效指导项目管理和实施；同时，相关刻章企业主要通过刻章企业自愿参与、自主承诺的方式确定，确定方式不够合理。

评价认为，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较健全，职责分工较明确，但项目缺少针对性管理制度或办法，不利于有效指导项目管理和实施，且相关刻章服务企业确定方式不够合理。

3、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项目执行过程中，本部门采取了相应的措施控制项目成本，刻章补助费用支出严格按照相关刻章费用（每套 400 元）的标准执行。项目总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较好。

(2) 项目效率性分析

(a) 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实施过程中，本部门能够按各项工作的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但由于项目相关工作职责确定时间较晚，相关补助费用支出进度有所滞后。

(b) 项目完成质量

本部门采取了相应措施保障项目完成质量，如与刻章企业签订《东城区企业印章刻制服务合作意向书》，对刻章企业的服务条件、服务责任等进行了明确，并规定其提交营业执照、特种行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以确保刻章企业的资质和服务水平满足相关要求；对刻章企业申请补助经费需提供的材料等进行明确并严格审核，以确保补助经费使用安全。项目质量完成程度较好。

(3) 项目效益性分析

(a)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2018 年度，项目实际完成对 2942 户新开办企业提供 2942 套印章的刻章经费补助工作。

(b) 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实施的效益较显著，通过对辖区新开办企业登记刻章费用进行补助，对于优化我区营商环境，提高企业开办效率，解决新开办企业刻制公章备案手续繁杂，减轻企业负担，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等方面的促进作用较显著。

但由于项目实际补助费用拨付进度有所滞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效益的充分发挥。

(c)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项目实施的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较好，相关企业对于刻章经费补助及政府部门相关工作效率等认可度较高，但由于本部门未开展相关满意度调查，满意度支撑材料不够充分，

无法准确判断项目的服务对象满意度具体实现情况。

评价认为，项目完成质量较好，实施的效益较显著。但由于项目相关工作职责确定时间较晚，相关补助费用支出进度有所滞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效益的充分发挥；同时，满意度支撑材料不够充分，无法准确判断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实现情况。

（四）评价结论

经评议，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8.50 分，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良好”。具体得分情况为：

表 3：项目评价得分情况一览表

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15.00	11.20
项目管理	30.00	27.10
项目绩效	55.00	50.20
合计	100.00	88.50

（五）问题

1、前期准备不够充分，申报材料不够完备

2018 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本部门未结合项目年度工作内容编制相应申报文本和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申报材料，项目申报材料不够完备，项目目标，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等不够明确，不利于绩效评价工作的有效开展。

2、项目缺少管理制度或办法，预算执行进度有所滞后

本部门未能结合项目涉及的工作内容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或办法，不利于有效指导项目管理和实施；以及相关刻章企业主要通过刻章企业自愿参与、自主承诺的方式确定，确定方式不够合理。另外，由于项目相关工作职责确定时间较晚，项目预算执行进度有所滞后。

（六）建议

1、加强前期准备工作，保障项目申报材料完整性

建议加强前期准备工作，提高对绩效管理的认识，按照财政预算申报要求编制相应申报材料，并根据项目拟开展的各项工作编制相应绩效目标申报表，保障项目申报材料的完整性和项目目标、指标的明确性，便于项目后续预算绩效管理、跟踪和考核。

2、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保障预算执行进度

建议：一是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或办法，并结合项目涉及的各项工作内容制定明确、细化项目实施方案或计划，以有效指导项目过程管理和实施；二是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相关刻章企业，保障刻章企业确定的规范性；三是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要求并加强监督与控制，逐级、逐层落实相关责任，保障预算执行进度。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款): 反映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项): 反映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从事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包括各类企业注册登记和年检, 商标注册和评审, 各类公告、广告监督管理, 市场规范管理,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等业务工作支出及相关证、照、表格的印制等支出。

2、消费者权益保护 (项): 反映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受理“12315”案件, 打击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 建立“12315”投诉中心, 举办“12315”宣传教育活动等专项支出。

3、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项): 反映其他用于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